

泉州师范学院研究生处文件

研究生〔2024〕36 号

关于做好研究生教育质量年度报告（2024 年） 编写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落实《关于建立福建省研究生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发布制度的通知》（闽学位办〔2015〕15 号）文件精神，拟启动研究生教育质量年度报告（2024 年）编写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要求

1. 《研究生教育发展质量年度报告（2024 年）》是对 2024 年研究生教育发展的全面梳理和系统总结，请各相关单位务必高度重视，组织人员认真编写。

2. 《研究生教育发展质量年度报告（2024 年）》的编写可参

照编写大纲（附件 1），内容应简明扼要，客观准确，图文并茂，符合规范。

3.除另有说明外,《研究生教育发展质量年度报告(2024 年)》涉及过程信息的数据,统计时间段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,请各相关单位认真填写《2024 年研究生培养工作成果统计表》(附件 2)。

二、材料提交

请各单位将 word 版和加盖单位公章的 PDF 版质量报告命名为“2024 年研究生质量报告+单位名称”,将 excel 表格(附件 2)命名为“统计表+单位名称”于 12 月 20 日前发送至电子邮箱 yjsc@qztc.edu.cn。

联系人: 王老师

附件: 1.研究生教育发展质量年度报告编写大纲
2.2024 年研究生培养成果统计表

研究生处

2024 年 11 月 26 日

泉州师范学院研究生处

2024 年 11 月 28 日印发
